

武汉市财政局文件

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武财综〔2024〕514号

市财政局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下达2024年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的通知

区财政局、住更局：

根据《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综〔2024〕15号）和《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的通知》（鄂财综发〔2024〕5号），现就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按照2024年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目标任务数，下达你区资金 万元，其中已提前下达你区资金 万元，此次下达你区资金 万元。资金请列入2024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

“11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科目，具体使用范围按照财综[2024]15号文件规定执行。2024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纳入直达资金管理，该项直达资金的标识为“01 中央直达资金”，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

二、该项资金使用时，按用途分别填列2024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2210103 棚户区改造”、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2210110 保障性租赁住房”、“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等科目，通过2024年市与区财政年终结算办理。

三、该项资金应实行专项管理，分账核算，按规定用途使用。你区应加强补助资金统筹管理，按进度及时拨付资金，确保资金专款专用。

四、请区财政局、区住更局结合本地实际情况，于收到资金后30日内，按照申报批复的2024年保障性安居工程任务计划将中央补助资金明确到具体项目，并将资金分配结果报送市财政局、市住更局备案。

五、请你区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加强绩效目标管理，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确保财政资金使用安全规范。

附件：1. 2024 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分配表

2. 2024 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用于租赁住房保障区域绩效目标表

3. 2024 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用于城中村改造区域绩效目标表

4. 2024 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用于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区域绩效目标表

5. 2024 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用于城市棚户区改造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7 月 8 日

2024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行政区	按任务量分配资金				奖励资金	应分配资金总数	提前下达数	此次下达数	备注
		住房保障	城中村改造	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棚户区（城市危旧房）改造					
合计		34695.00	39192.00	33832.00	1011.00	39624.00	148354.00	7222.00	76132.00	
1	江岸区	2721.17	147.55	9150.00	58.38	4401.21	16478.31	8252.62	8225.69	
2	江汉区	1020.43	166.05	2043.00	22.60	1185.15	4437.23	2170.67	2266.56	
3	硚口区	1972.85	2184.25	6504.00	440.72	4045.79	15147.61	4396.48	10751.13	
4	汉阳区	1768.77	6887.70	1966.00		3871.10	14493.57	10924.32	3569.25	
5	武昌区	2585.12		8430.00	173.27	4077.34	15265.73	7948.83	7316.90	
6	青山区（化工区）	680.29	3899.30		105.47	1707.36	6392.42	4160.30	2232.12	
7	洪山区	5306.29	841.16	1785.00	126.19	2936.77	10995.41	5061.99	5933.42	
8	东西湖区	4081.77	467.31	2765.00	5.65	2667.49	9987.22	6214.83	3772.39	
9	蔡甸区	816.35	3746.00	281.00	54.00	1784.72	6682.07	672.00	6010.07	提前下达672万元。此次下达6010.07万元，其中省财政下达4353万元，市财政下达1657.07万元。
10	江夏区	1768.76	5862.00		2.00	2781.58	10414.34	2444.00	7970.34	提前下达2444万元。此次下达7970.34万元，其中省财政下达5058万元，市财政下达2912.34万元。
11	黄陂区	748.33	2243.00	427.00		1245.72	4664.05	854.00	3810.05	提前下达854万元。此次下达3810.05万元，其中省财政下达2528万元，市财政下达1282.05万元。
12	新洲区	204.09	109.00	266.00	2.00	211.76	792.85	41.00	751.85	提前下达41万元。此次下达751.85万元，其中省财政下达541万元，市财政下达210.85万元。
13	经济开发区	1700.74	3272.11		9.42	1815.66	6797.93	4690.16	2107.77	
14	东湖高新区	8979.88	7853.63		9.42	6138.00	22980.93	12943.93	10037.00	
15	东湖风景区	204.09	100.58	215.00		189.38	709.05	211.73	497.32	
16	长江新区	136.07	1412.36		1.88	564.97	2115.28	1235.14	880.14	

2024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用于住房保障区域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户、套

地区 类别	下达资金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	保障性租赁住房	配售型保障性住房	工程质量符合标准率(%)	住房租赁补贴发放计划任务完成率(%)	保障性租赁住房筹集计划任务完成率(%)	配售型保障性住房筹集计划任务完成率(%)	群众居住条件是否改善	确定配售型保障性住房发展目标	配售型保障性住房竣工验收一年内销售套数占项目总套数比例	居民或承租人满意度(%)
武汉市	34695	5000	51000	3600	100%	100%	100%	100%	是	是	≥90%	≥90%
江岸区	2721.17	1200	4000		100%	100%	100%		是	是		≥90%
江汉区	1020.43	600	1500		100%	100%	100%		是	是		≥90%
硚口区	1972.85	600	2900		100%	100%	100%		是	是		≥90%
汉阳区	1768.77	200	2600	1700	100%	100%	100%	100%	是	是	≥90%	≥90%
武昌区	2585.12	1200	3800		100%	100%	100%		是	是		≥90%
青山区	680.29	1140	1000		100%	100%	100%		是	是		≥90%
洪山区	5306.29	60	7800		100%	100%	100%		是	是		≥90%
东西湖区	4081.77		6000		100%		100%		是	是		≥90%
经济开发区	1700.74		2500		100%		100%		是	是		≥90%
东湖高新区	8979.88		13200	1800	100%		100%	100%	是	是	≥90%	≥90%
东湖风景区	204.09		300		100%		100%		是	是		≥90%
长江新区	136.07		200		100%		100%		是	是		≥90%
江夏区	1768.76		2600		100%		100%		是	是		≥90%
蔡甸区	816.35		1200		100%		100%		是	是		≥90%
新洲区	204.09		300		100%		100%		是	是		≥90%
黄陂区	748.33		1100		100%		100%		是	是		≥90%

附件 3

2024 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用于城中村改造区域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户、套

地区 类别	下达资金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拆除新建	整治提升	筹集安置住房	工程质量符合标准率（%）	计划任务完成率（%）	群众居住条件是否改善	改造涉及居民满意度（%）
武汉市	39192	30433	567	50000	100%	100%	是	≧90%
江岸区	147.55	311						
江汉区	166.05	350						
硚口区	2184.25	48		4556				
汉阳区	6887.7	2416		12102				
武昌区								
青山区	3899.3	3406		4813				
洪山区	841.16	739		1034				
东西湖区	467.31	418						
经济开发区	3272.11	3065		3832				
东湖高新区	7853.63	7084		9470				
东湖风景区	100.58	212						
长江新区	1412.36	1158		1819				
江夏区	5862	6148	567	4844	100%	100%	是	≧90%
蔡甸区	3746	2347		5388	100%	100%	是	≧90%
新洲区	109	227			100%	100%	是	≧90%
黄陂区	2243	2504		2142	100%	100%	是	≧90%

2024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用于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区域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户、万平方米、栋、个

地区 类别	下达资金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改造户数	改造面积	改造楼栋数	改造小区数	工程质量符合标准率(%)	计划任务完成率(%)	群众居住条件是否改善	长效管理机制建立覆盖率(%)	老旧小区居民满意度(%)
武汉市	33832	197901	1597	5970	667	100%	100%	是	≥60%	≥90%
市本级	32858	97830	788	2935	318	100%	100%	是	≥60%	≥90%
江岸区	9150.00	28110	238.05	543	77	100%	100%	是	≥60%	≥90%
江汉区	2043.00	6838	52.05	118	12	100%	100%	是	≥60%	≥90%
硚口区	6504.00	20180	144.01	412	90	100%	100%	是	≥60%	≥90%
汉阳区	1966.00	7368	42.87	141	10	100%	100%	是	≥60%	≥90%
武昌区	8430.00	22394	176.82	1286	100	100%	100%	是	≥60%	≥90%
青山区										
洪山区	1785.00	4356	49.69	166	18	100%	100%	是	≥60%	≥90%
东西湖区	2765.00	8105	79.83	234	8	100%	100%	是	≥60%	≥90%
经济开发区										
东湖高新区										
东湖风景区	215.00	479	4.84	35	3	100%	100%	是	≥60%	≥90%
长江新区										
江夏区										
蔡甸区	281	613	6	32	9	100%	100%	是	≥60%	≥90%
新洲区	266	696	6	32	6	100%	100%	是	≥60%	≥90%
黄陂区	427	932	9	36	16	100%	100%	是	≥60%	≥90%

附件 5

2024 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用于棚户区（城市危旧房）改造区域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套

地区 类别	下达资金	产出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可持续 影响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棚户区 改造	工程质量 符合标准 率 (%)	计划任务 完成率 (%)	群众居住条 件是否改善	确定改造 目标	被拆迁居民 满意度 (%)
武汉市	1011	514	100%	100%	是	是	≥90%
江岸区	58.38	10	100%	100%	是	是	≥90%
江汉区	22.60	12	100%	100%	是	是	≥90%
硚口区	440.72	234	100%	100%	是	是	≥90%
汉阳区							
武昌区	173.27	92	100%	100%	是	是	≥90%
青山区	105.47	56	100%	100%	是	是	≥90%
洪山区	126.19	67	100%	100%	是	是	≥90%
东西湖区	5.65	3	100%	100%	是	是	≥90%
经济开发区	9.42	5	100%	100%	是	是	≥90%
东湖高新区	9.42	5	100%	100%	是	是	≥90%
东湖风景区							
长江新区	1.88	1	100%	100%	是	是	≥90%
江夏区	2	1	100%	100%	是	是	≥90%
蔡甸区	54	27	100%	100%	是	是	≥90%
新洲区	2	1	100%	100%	是	是	≥90%
黄陂区							

武汉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4 年 7 月 8 日印发